

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

(智慧银行系统维保服务) 结果公示

(招标编号:SCDHFZC-2025172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: 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(智慧银行系统维保服务);

中标人: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中标价格: 7.5 万元

二、其他:

项目名称: 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(智慧银行系统维保服务);

采购编号: SCDHFZC-2025172

采购方式: 单一来源

公告类型: 结果公示

采购人: 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采购代理机构名称: 四川德海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采购公告日期: 2025 年 9 月 4 日

项目包个数: 1

中标候选人: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采购结果中标人: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响应报价: 75,000.00 元(含税)。

中标内容: 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采购项目(智慧银行系统维保服务);

评审日期: 2025 年 9 月 17 日

采购人地址和联系方式地址: 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解放路 58 号

联系人: 曾先生

联系电话: 0813-2200360



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和联系方式地址：中国（四川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333 号 1 栋 7 层 709 号

联系人：欧女士

联系电话：0813-8336886

采购公告发布地址：四川招投标网（<http://www.scbid.com/>）、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网（<https://www.zgbank.com.cn/>）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s://bulletin.cebpubservice.com/>）上发布。

公示期：3 日。公示期从结果公告发布的次日开始计算。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休息日、节假日的，顺延到休息日、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。

公示期间，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向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提出。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：

1. 异议提出人应为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：

2. 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(1) 异议事项应真实、具体；

(2) 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；

(3) 异议材料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并写明联系人姓名、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；

(4) 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，且应配合查证；

(5) 异议应在公示期内提出；

(6) 书面异议材料加盖单位公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提交。

3. 异议人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提出异议的，应说明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。

4. 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异议材料不明确、不充分，需要异议人进一步明确或补充的，异议人应按要求进行明确或补充。

5. 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属于以下两种情况的，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：

(1) 异议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项要求的；

(2) 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、投诉处理或诉讼程序的。

6. 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，将追究异议人的责任。

联系电话：【0813-8336886】



邮箱地址:【scdhvip@163.com】

三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:自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四川省自贡市自流井区解放路 58 号

联系人:曾先生

电话:0813-2200360

电子邮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四川德海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:中国(四川)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益州大道北段 333 号 1 栋
7 层 709 号

联系人:欧女士

电话:0813-8336886

电子邮件:scdhvip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欧女士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四川德海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(盖章)

